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7]00260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1-4



##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大华特字[2017]002609号

###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业已审计了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环境）2016年度财务报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就科融环境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情况出具本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情况，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科融环境的责任。除了对科融环境实施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前期重大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科融环境2016年度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现将科融环境2016年度发生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 一、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科融环境于2014年4月30日以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方式取得，持股比例为51.37%（2016年12月份由于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资，导致科融环保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58.9285%)。大庆石油管理局项目由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在企业合并前实施，项目采用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底账面应收大庆石油管理局28,231,425.14元，在2016年回款6,655,880.85元以及根据合同扣款协议减少2,088,200.00元后账面应收大庆石油管理局余额为19,487,344.29元，而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大庆石油管理局应收账款经对账核实后余额应为25,137.78元，经核查，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合并日前的2013年由于统计开票金额有误，导致多确认应收账款19,462,206.51元，多确认工程结算18,703,726.52元，多确认应交税费-销项税额758,479.99元。

## 二、具体的会计处理

### (一) 2014年度差错更正

1、合并日调减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19,462,206.51元，调增存货18,703,726.52元，调减应交税费758,479.99元，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94,622.07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29,193.31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165,428.76元。

2、合并日根据对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调减合并报表商誉84,980.75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80,448.01元。

3、调减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损失778,488.26元，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778,488.26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116,773.24元，调增所得税费用116,773.24元。

4、2014年合并报表调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9,923.01元，调增少数股东损益321,792.01元。

5、2014年合并报表调增未分配利润339,923.01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402,240.02元。

## (二) 2015 年度差错更正

1、滚动调减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19,462,206.51 元，调增存货 18,703,726.52 元，调减应交税费 758,479.99 元，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73,110.33 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966.55 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339,923.01 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 402,240.02 元。

2、调减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1,946,220.65 元，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46,220.65 元，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933.10 元，调增所得税费用 291,933.10 元

3、2015 年调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9,807.51 元，调增少数股东损益 804,480.04 元。

4、2015 年合并报表调减商誉 84,980.75 元，调增未分配利润 1,189,730.52 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 1,206,720.06 元。

## 三、对比较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合并报表：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初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958,908,523.29	-16,542,875.53	942,365,647.76
存货	386,323,001.05	18,703,726.52	405,026,727.57
商誉	77,105,282.04	-84,980.75	77,020,30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53,436.19	-437,899.65	16,715,536.54
应交税费	83,008,097.29	-758,479.99	82,249,617.30
未分配利润	237,552,871.47	1,189,730.52	238,742,601.99
少数股东权益	255,905,407.61	1,206,720.06	257,112,127.67
资产减值损失	34,118,689.74	-1,946,220.65	32,172,469.09
所得税费用	8,989,517.00	291,933.10	9,281,45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23,747.42	849,807.51	26,773,554.93
少数股东损益	6,108,029.68	804,480.04	6,912,509.72

## 四、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我们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9日、2017年1月9日向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发出沟通函，截止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尚未收到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函。

### 五、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编号: 1 03009620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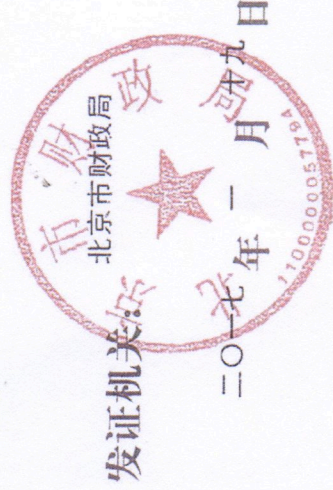


2017年01月13日

证书序号: NO. 0198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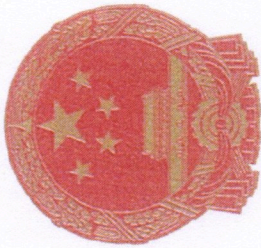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使用，复印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梁建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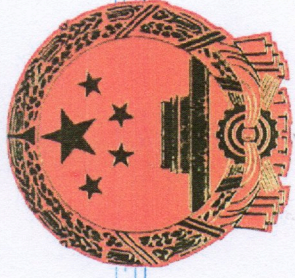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03





证书序号: 000191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六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八年九月

十六日



7

2016年8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6

2015 03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于丽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2-04-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02620407242

Identity card N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